

正本

電子文未簽收
改發紙本文

收文日期 111年 5月 9日
文號 市遊客字第 111號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市區監理所 函

地址：105210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4段21號

承辦人：洪龍勳

電話：02-27630155分機566

傳真：02-27605153

電子信箱：hololo@thb.gov.tw

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178之5號8樓之1

受文者：台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

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監運字第11100771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交通部公路總局公路人員訓練所研商修正「大客車安全逃生資訊影片-安全帶上路及黃金60秒」影片檔光碟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公路人員訓練所111年4月29日路訓南字第1110004489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遊覽車客運業安全，請貴會協助轉知轄管遊覽車客運業者，片檔共8部已上傳至雲端資料庫，網址：<https://space.thb.gov.tw/navigate/s/3E8DC0D2A4314B7CA53909343CA721996BL>，謹請於111年5月31日前下載。
- 三、副請本所轄站轉知轄管遊覽車客運業者旨揭影片檔下載使用事宜。

正本：台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所基隆監理站、金門監理站、連江監理站

人澍江長所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第二層主管執行

擬掛網周知
林書毅
2022.05.09
Line群公告